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對本通函或應採取的行動如有疑問，應諮詢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本公司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本公司的全部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出售或轉讓的本公司、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Energy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份代號：01713)

**2022年度董事會報告、
2022年度監事會報告、
2022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2022年度董事薪酬、
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建議宣派及派付2022年末期股息、
2022年度報告、
2023年度生產經營計劃、
2023年度投資計劃、
2023年度預算計劃報告、
建議續聘2023年度核數師
及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6月16日(星期五)上午10時正在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水電大樓舉行年度股東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2頁至第15頁。如閣下有意以代表身份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務請閣下按照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印列的指示填妥表格，並盡快且無論如何須於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即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就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股東而言)，以作登記。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3年4月20日

目 錄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3
附錄 — 2022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8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12

釋 義

於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2年度報告」	指	本公司已寄發股東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報告
「年度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16日(星期五)上午10時正舉行之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大會或其任何續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2頁至第15頁
「組織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及另行修改)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713)，於2011年9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內資股」	指	本公司的註冊資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由中國公民或中國註冊成立的實體持有，並未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釋 義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已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普通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及港仙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H股、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非上市外資股」	指	本公司發行且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面值為每股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由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持有
「%」	指	百分比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Energy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份代號：01713)

執行董事：

何京先生(董事長)

李暉先生

謝佩樺女士

非執行董事：

韓春紅女士

陶學慶先生

梁紅女士

呂豔女士

孔策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建江先生

何真女士

王鵬先生

李堅教授

何茵女士

敬啟者：

註冊地址：

中國

四川省

成都市溫江區

人和路789號

總部：

中國

四川省

成都市溫江區

人和路789號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2022年度董事會報告、
2022年度監事會報告、
2022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2022年度董事薪酬、
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建議宣派及派付2022年末期股息、
2022年度報告、
2023年度生產經營計劃、
2023年度投資計劃、
2023年度預算計劃報告、
建議續聘2023年度核數師
及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緒言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發出年度股東大會的通告，以及提供相關資料供閣下對將在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有關下列事宜的決議案作出贊成或反對的知情決定：

普通決議案

(1) 2022年度董事會報告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以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董事會報告。請參閱2022年度報告所載的董事會報告。

(2) 2022年度監事會報告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以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監事會報告。請參閱2022年度報告所載的監事會報告。

(3) 2022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以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

(4) 2022年度董事薪酬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以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董事薪酬，有關薪酬乃根據本公司內部政策及相關監管規定制定。請參閱2022年度報告所載的2022年度董事薪酬詳情。

(5) 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以審議及批准2022年度財務決算報告。請參閱2022年度報告所載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6) 建議宣派及派付2022年末期股息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以審議及批准宣派及派付2022年末期股息，全文如下：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3月28日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董事會建議向於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以現金宣派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2元(含稅)，股息總額為人民幣128,922,924元。待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2023年7月21日(星期五)派付。

就股息分派而言，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持有人的股息將以人民幣宣派及派付，而H股股息則將以人民幣宣派但以港元派付。兌換採納的匯率為中國外匯交易中心緊接2023年3月28日(即建議宣派股息日期)前日曆周(即2023年3月21日至2023年3月27日)發佈的人民幣與港元的中間兌換價平均值，為1.0港元兌換人民幣0.8749元。因此，以港元計值的應付末期股息金額為每股0.13716港元。

(7) 2022年度報告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以審議及批准已向股東寄發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8) 2023年度生產經營計劃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以批准2023年度生產經營計劃。生產經營計劃包括：(i)計劃總發電量5.87億千瓦時，及(ii)計劃總售電量57.76億千瓦時。

(9) 2023年度投資計劃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以批准2023年度投資計劃。

建議年度投資計劃將就投資作出總預算約人民幣1,896.8百萬元，包括(i)基建投資約人民幣534.1百萬元；(ii)固定資產更新改造投資約人民幣422.2百萬元；(iii)購置固定資產投資約人民幣124.5百萬元；(iv)其他固定資產投資約人民幣213.2百萬元；(v)信息化投資約人民幣3.8百萬元；(vi)股權投資約人民幣103.7百萬元；及(vii)農網項目年度計劃投資約人民幣495.3百萬元。

(10) 2023年度預算計劃報告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以批准2023年度預算計劃。2023年度預算包括估計經營成本、估計投資計劃預算及估計財務開支，其中估計經營成本將控制在人民幣367,925.17萬元以內。

(11) 建議續聘2023年度核數師

一項普通決議案將提呈年度股東大會，以審議及批准續聘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2023年度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為止，以提供相關審計服務，並根據本公司實際業務發展的監管要求及需要提供其他專業服務。亦建議於年度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酬金。

年度股東大會

年度股東大會將於2023年6月16日(星期五)上午10時正在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水電大樓舉行，以審議及酌情通過載於年度股東大會通告事項相關的決議案。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將根據上市規則於2023年4月20日(星期四)向股東派發。

無論閣下會否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或於會上投票，務請閣下按照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印列的指示填妥並盡快交回表格。如閣下有意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務請填妥回條，並於2023年6月6日(星期二)或之前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就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股東而言)，以作登記。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任何其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填妥及交回回條並不影響股東出席相關會議，並於該會上投票的權利。

投票表決

根據上市規則，除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做出決定，容許純粹有關程序或行政事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做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投票結果將在年度股東大會後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cntgf.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董事會函件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何京
謹啟

2023年4月20日

* 僅供識別

2022年度，作為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獨立董事，我們嚴格按照《公司法》《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簡稱「公司章程」)、《獨立非執行董事工作制度》等相關規定及要求，依法履職、勤勉盡責，積極發揮獨立董事的獨立作用，持續關注公司規範運作、重大生產經營活動、財務狀況等，積極出席2022年度的相關會議，認真審議各項議案並發表獨立意見，維護公司整體利益、保護全體股東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不受損害。現將2022年度的履職情況報告如下：

一、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基本情況

公司董事會結構合理，採納多元化政策。董事會設立了提名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和風險控制委員會。所有獨立董事與公司主要股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不存在關連關係，未在公司關連企業任職。獨立非執行董事構成如下：郭建江先生、王鵬先生、何真女士和李堅教授。

二、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履職概況

報告期內，公司共召開9次董事會會議和3次股東大會；召開了5次審計委員會會議、3次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會議、1次提名委員會會議和1次風險控制委員會會議。我們通過現場會談和電話溝通等方式積極參加會議，對所有議案進行了細緻的審議，獨立、審慎、負責地發表了審議意見，為公司董事會做出科學決策起到了積極作用。公司2022年度召開的股東大會、董事會等會議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經營決策事項和其他重大事項均履行了相關程序，合法有效。2022年度，我們對所有議案及公司其他事項均投出贊成票，未有反對或棄權的情況。

姓名	出席情況(親自出席次數/2022年會議次數)					
	股東大會	董事會會議	薪酬與 考核委員會 會議	風險控制 委員會 會議	審計 委員會 會議	提名 委員會 會議
郭建江	3/3	9/9	-	1/1	5/5	-
王鵬	3/3	9/9	3/3	-	-	1/1
何真	3/3	9/9	3/3	-	-	1/1
李堅	3/3	9/9	-	1/1	5/5	-

註：會議「親自出席次數」包括現場出席和通過電話、郵件傳簽等電子通訊方式參加會議未能親自出席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的獨立董事，均已委託其他獨立董事出席並代為行使表決權。

三、獨立非執行董事年度履職重點關注事項的情況

報告期內，我們嚴格依照相關法律法規及監管機構的要求，積極了解行業發展和公司經營情況，重點關注了公司關連交易管理情況、高級管理人員提名情況、信息披露的執行情況、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的運作情況等工作，對相關重點事項作出明確判斷或專項說明，確保公司規範運作。

(一) 關連交易情況

公司積極履行監管規則下上市公司關連交易管理義務，對公司生產經營過程中發生的關連交易根據相關規定對其必要性、客觀性、公允性等做出判斷。2022年，我們對《關於審議四川能投宜賓電力工程建設有限公司2023年有關設備租賃關連交易的議案》等議案進行審議，分析認為是公司正常生產經營活動，交易內容符合商業慣例，遵循了市場化和公平交易的原則，交易定價公允合理，屬於正當商業行為，不存在損害公司及股東合法利益的情況，並按照上市規則要求，嚴格履行了披露程序。

(二) 對外擔保及資金佔用情況

我們認真審慎調查了公司提供的相關資料，公司控股股東及其他關連方不存在佔用公司資金的情況，公司沒有為控股股東及其他關連方提供擔保，也沒有為控股子公司提供擔保；不存在由此而導致的風險。

(三) 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

公司募集資金按照招股書和募集說明書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即用於電網建設及優化、信息化調度中心及電網系統智能化和流動資金，以支持未來業務的發展。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使用募集資金為人民幣22,530萬元。

(四)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提名以及薪酬情況

根據《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議事規則》的規定，認真審議董事會成員、經營層成員的教育背景、任職經歷及職業素養等方面。

根據《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議事規則》的規定，對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員薪酬事項進行了審核，一致認為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員披露的薪酬情況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未有違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或與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形發生。

(五) 業績公告情況

我們認真審議了有關業績公告，重點關注報告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確保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六) 聘任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經公司2021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批准，聘用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公司2022年度財務報告的審計機構。公司聘任決策程序合法有效。

(七) 現金分紅及其他投資者回報情況

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審議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並提交2021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公司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以公司總股本1,074,357,700股為基數，按每股人民幣0.12元(含稅)派發股息，共計派發股息約人民幣128,922,924.00元(含稅)，佔2021年可供投資者分配的利潤的53.02%。我們認為利潤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現金分紅政策，能夠兼顧投資者合理回報和公司的可持續發展，不存在損害中小股東利益的情形。

(八) 信息披露的執行情況

公司依法合規完成定期報告和各類臨時公告的編製和披露，加強信息披露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和及時性，持續完善信息披露制度體系，優化信息披露的工作流程。2022年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共披露54項信息披露文件，信息披露真實、準確、完整、及時，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

(九) 內部控制的執行情況

2022年，公司持續優化完善各類內部控制管理制度，通過開展業務監管和審計監督，及時發現存在的問題並督促責任單位完成整改，使公司內部控制活動有效執行；加強內控風險防範和分析，形成《2022年度風險內控工作報告》；完成公司本部商業夥伴領域和所屬公司四川能投宜賓市敘州電力有限公司安全環保領域和四川能投宜賓電力工程建設有限公司採購管理領域合規管理體系建設，並正式運行，進一步加強公司重點領域合規管理。

(十)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的運作情況

公司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根據《公司章程》《董事會議事規則》以及各專門委員會議事規則賦予的職權和義務，認真履行職責。並深入了解經營管理情況，認真研究審議各自分屬領域的事項，各項工作進展順利，運作合法合規，決策科學高效。

四、總體評價和建議

2022年，公司嚴格遵守《公司法》《證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關規定和要求規範運作、科學決策，切實維護了全體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的合法權益。我們將繼續秉承誠信、勤勉以及對公司和全體股東負責的精神，忠實、勤勉履行獨立董事職責，充分發揮獨立董事作用，有效促進董事會科學決策水平和公司治理水平的持續提升。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Energy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份代號：01713)

2022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本公司謹訂於2023年6月16日(星期五)上午10時正在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水電大樓舉行2022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藉以審議及酌情通過本公司下列決議案(不論是否經修改)。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20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將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該通函」)。除另有說明者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1. 省覽、審議及批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
2. 省覽、審議及批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事會報告；
3. 省覽、審議及批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述職報告；
4. 省覽、審議及批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薪酬；
5. 省覽、審議及批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財務決算報告；
6. 審議及批准建議宣派及派付本公司2022年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2元；
7. 省覽、審議及批准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年度報告；
8. 省覽、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生產經營計劃；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9. 省覽、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投資計劃；
10. 省覽、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3年度預算計劃報告；及
11. 審議及批准續聘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2023年度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大會結束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承董事會命
四川能投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何京

中國四川省成都
2023年4月20日

附註：

1. 上述決議案詳情載於日期為2023年4月20日的本公司通函。
2. 為確定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13日(星期二)至2023年6月1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不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全部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3年6月12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就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股東而言)，以作登記。
3. 為釐定股東收取末期股息的資格(須得到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6日(星期一)至2023年6月29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不辦理股份過戶手續。本公司將末期股息分配予於2023年6月29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為符合收取末期股息的資格，全部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2023年6月23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一併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就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股東而言)，以作登記。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4. 凡有權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可委任一位或以上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表決(如以投票方式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股東。
5. 委任代表的文據須由股東或由股東以書面正式授權的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法人團體，則該文據須加蓋其印章，或由其董事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簽署的授權人簽署。
6. 代表委任表格須於年度股東大會舉行時間不少於24小時前(即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上午10時正前)送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就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股東而言)登記，方為有效。如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以授權書或其授權文件授權的人士簽署，則須於代表委任表格的相同時間交回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7. 股東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及有關持股的證明文件。公司股東如委任授權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該授權代表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及由公司股東董事會或其他授權人士簽署的相關授權文據的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副本，或本公司許可的其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文件。受委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時，須出示本人身份證明及由股東或股東授權人簽署的代表委任表格。
8. 有意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應填妥回條，並於2023年6月6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書面方式透過專人送遞或郵寄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就H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四川省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就內資股及非上市外資股股東而言)。
9.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就該等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猶如其為唯一有權如此行事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屬何情況而定)，則只有排名首位者方有權表決(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須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東的排名次序而定。
10.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規定，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做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除非股東大會主席以誠實信用的原則決定允許一項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項有關的決議案可以舉手表決通過。因此，股東大會主席亦將以採取記名方式投票表決股東大會提呈的所有決議案。
11. 預期年度股東大會舉行不會超過半天。有意出席年度股東大會的股東須自行安排及承擔交通及住宿費用。
12. 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的名稱及地址如下：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電話：+852 29801333
傳真：+852 28108185

年度股東大會通告

13. 本公司中國註冊辦事處地址如下：

中國四川省
成都市溫江區人和路789號
電話：+86 (28) 86299666
傳真：+86 (28) 86299666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何京先生、李暉先生及謝佩樺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韓春紅女士、梁紅女士、呂豔女士、陶學慶先生及孔策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建江先生、何真女士、王鵬先生、李堅教授及何茵女士。

* 僅供識別